

# 青岛农业大学文件

青农大校字〔2021〕166号

---

## 关于印发《青岛农业大学 劳动教育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青岛农业大学劳动教育实施方案（试行）》已经2021年第三十四次校长办公会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青岛农业大学

2021年12月31日

# 青岛农业大学劳动教育实施方案 (试行)

为教育引导学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热爱劳动，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根据教育部《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教材〔2020〕4号）、山东省《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重点任务及分工方案》（鲁政办字〔2021〕136号）要求，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目标

通过劳动教育，使学生能够理解和形成马克思主义劳动观，牢固树立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观念；体会劳动创造美好生活，体认劳动不分贵贱，热爱劳动，尊重普通劳动者，培养勤俭、奋斗、创新、奉献的劳动精神；具备满足生存发展需要的基本劳动能力，形成良好劳动习惯。

## 二、教育内容

### （一）本科生劳动教育

在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中独立设置“劳动教育”课程，计2学分，32学时，由劳动教育理论、校园劳动实践及专业劳动实践3部分组成，其中劳动教育理论8学时，校园劳动实践16学时，专业劳动实践8学时。

#### 1. 劳动教育理论

劳动教育理论主要讲授劳动的内涵与时代价值、劳动与生活、怎么做新时代劳动者等，把劳动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相结合，特别是与马克思主义劳动观、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结合。在课堂教学中，深入挖掘学生所在专业大国工匠、劳动模范等特色资源，培养学生劳动精神、工匠精神。

## 2. 校园劳动实践

引导学生在劳动实践中学、做、悟，通过耕读实践项目、通用技能学习、公益活动、志愿服务、勤工助学、校园和宿舍卫生清洁等形式，使学生在劳动体验中获得技能技巧，培养劳动责任感和集体主义精神，增强劳动纪律意识，帮助学生做好投入工作岗位、开展劳动生活的全面准备。

## 3. 专业劳动实践

把劳动教育融入学生的专业课程、实习实训和科研训练中：在专业课程中强化专业劳动伦理和劳动方式教育；在实习实训中强化劳动技能和技能训练，劳动权利和责任教育，劳动情感和态度培养；在科研训练中强化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相结合、相平衡的劳动观念与技能教育，全面培育劳动能力。涉农相关专业注重在耕读实践项目中挖掘专业劳动教育特色。

## （二）研究生劳动教育

在研究生人才培养方案中设置“劳动教育与实践活动”必修环节，并计学分。劳动教育与实践活动主要包括科研训练、劳动实践教育和社会实践等方面。

### 三、组织实施

本科生劳动教育课程及研究生劳动教育与实践活动必修环节实行“学校-学院”两级管理，相关单位予以配合。

#### （一）加强组织领导

1. 学校成立由分管教学工作的校领导任组长，教务处、研究生处、后勤保障处、学生工作处、团委等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劳动教育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校劳动教育的体系设计、教学管理、劳动教育组织及学分认定等工作。

2. 劳动教育教研室设在工作处，负责本科生劳动教育课程的实施，成绩评定，并定期组织召开研讨会，分析、商讨、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

3. 各学院根据本方案制定本本科生和研究生劳动教育的具体实施细则，督促和指导各学科专业开展劳动教育，细化责任分工，形成工作合力，扎实有效地开展劳动教育质量监测，确保劳动教育工作统一有序。

#### （二）细化责任分工

1. 学校将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教务处、研究生处分别负责本科生劳动教育课程和研究生劳动教育与实践活动必修环节的开设及评价的统筹管理。

2. 对于本科生的劳动教育课程，劳动教育教研室负责制定劳动教育课程理论部分大纲，在全校范围内选聘教师，完成劳动教育理论教学的组织实施，包括教学任务安排、集体备课、课堂授

课、素材搜集、课后答疑、劳动教育成绩最终评定等教学工作。

3. 劳动教育教研室、后勤保障处、学生工作处、团委负责做好本科生劳动教育课程中校园劳动实践部分的组织与实施。

4. 学院负责本科生专业劳动实践教育及研究生劳动教育与实践活动实施。

5. 各负责单位要做好劳动教育的宣讲工作，根据学科专业特色和学生群体特点安排贴近学生生活、符合各层次人才培养目标的劳动教育内容。做好学生劳动安全保障工作，不得组织学生参加高空作业、严重污染、辐射大等易对身体或心理造成危险或危害的劳动任务。

#### 四、评价与考核

所有学生应按照人才培养方案要求积极参与劳动教育相关课程及活动，取得相应学分。

##### （一）本科生劳动教育考核

1. 劳动教育理论。劳动教育理论考核由劳动教育教研室统一组织实施，包括过程性考核。

2. 校园劳动实践。以学校组织的统一活动方式开展此项实践。劳动教育教研室、后勤保障处校园管理中心制定考核方式及劳动清单，并负责具体考核。

3. 专业劳动实践。与各专业、各年级实验实训、实习实践同步进行。各学院根据学校教学管理相关要求，自行制定考核方式及内容，指定负责教师并负责具体考核。

劳动教育考核实施细则由组织单位及各学院确定。总成绩中理论成绩占比 40%，校园劳动实践成绩占比 30%，专业劳动实践成绩占比 30%。理论成绩采用百分制评分，校园劳动实践和专业劳动实践采用等级制评分，转换为百分制成绩。优秀等级的百分制成绩为 100 分，良好等级为 90 分，中等等级为 75 分，及格等级为 60 分，不及格等级为 50 分。

劳动教育教研室于第 4 学期牵头汇总劳动教育课程各部分成绩，在教务管理系统录入总成绩，成绩及格（60 分及以上）即达到该门课程修读要求。确因身体等原因无法参加劳动教育实践环节者，经所在学院同意，并在规定的劳动时间内完成力所能及的劳动任务，可取得相应成绩。

## （二）研究生劳动教育考核

各学院是研究生劳动教育与实践活动必修环节的考核主体，应制定相关实施细则并明确的考核标准和要求。对于考核通过的，计入规定学分。

## 五、保障机制

### （一）加强劳动教育研究

定期开展劳动教育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强化每位教师的劳动意识、观念和行动力，充分发挥劳动教育骨干教师的作用，营造浓厚的劳动教育教学研究氛围，不断提升劳动教育教学效果。

### （二）创新劳动教育模式

深化劳动教育教学改革，坚持统筹兼顾与典型培育相结合，

促进人文教育与科学教育相交融。重点研究劳动教育的培养环节、课程和教材体系、教学规律和模式、考核评价标准、教师队伍建设等问题。

### （三）建设劳动教育场所和实践基地

建设劳动教育场所和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加强劳动教育设施建设，做好劳动教育器材、耗材补充。充分利用校内学习、生活有关场所，逐步建好配齐劳动技术实践场所、实训基地，丰富劳动教育资源。

## 六、其他说明

（一）本科生劳动教育课程标准课时数计算按照《青岛农业大学本专科教学标准课时数计算办法(试行)》(青农大校字[2020]50)号执行。劳动教育理论按“通识课程(必修)”类别计算，专业劳动实践按“教学实习(通识)”类别计算，校园劳动实践不计算标准课时数。

（二）本方案由教务处、研究生处负责解释。

（三）本方案自2020级本科生、2021级研究生起施行。

